

國立臺灣交響樂團

霧峰演奏廳公共安全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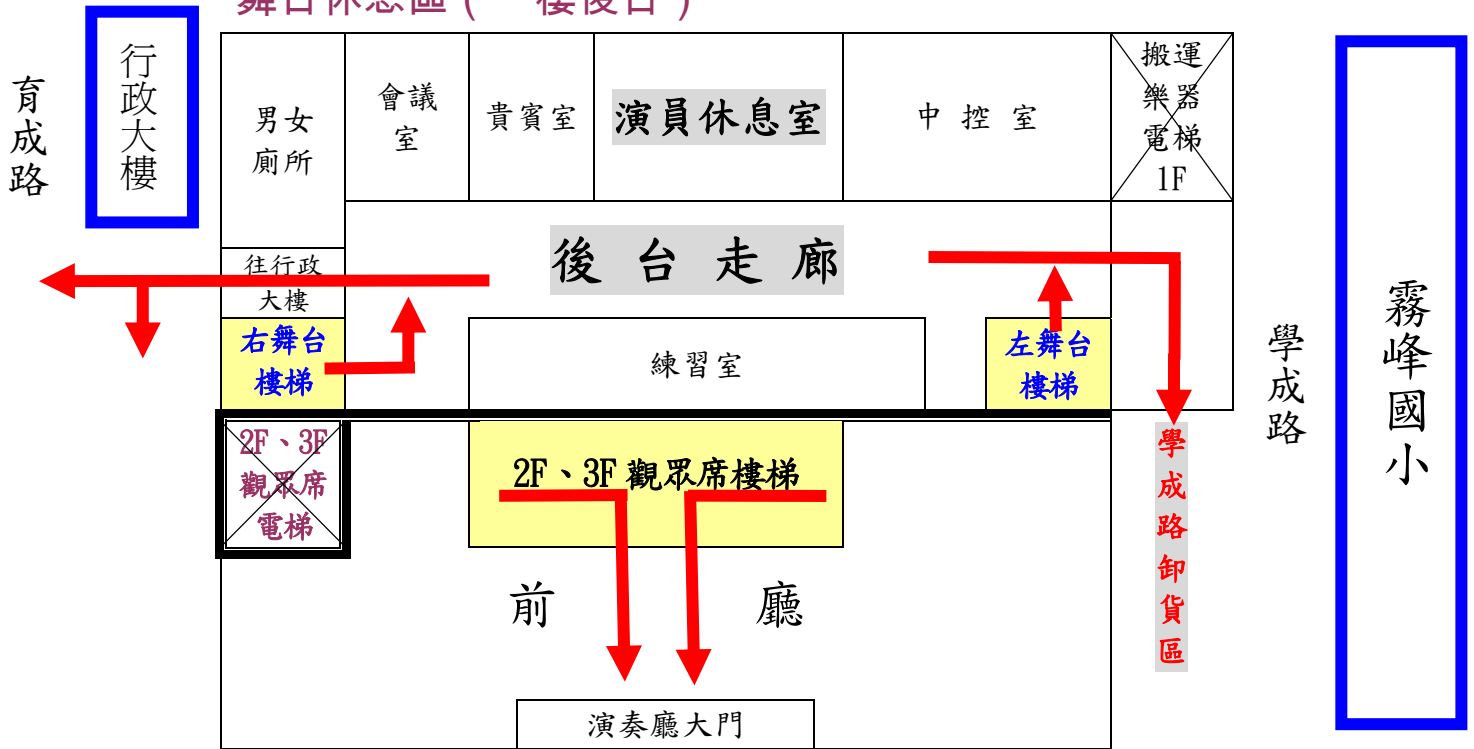
- (一)本廳有關公共安全管理制度，依各消防法規及本團緊急應變處理作業要點之相關規定依法執行。
- (二)申請人應遵守本團有關公共安全管理之相關規定，申請人使用本廳期間亦為公共安全管理人，應於活動前熟悉本團相關消防避難設施及災害應變相關防護措施，於活動前對舉辦活動之工作人員進行教育訓練。
- (三)本團嚴禁使用火把(器)舉辦各型活動，或燒烤與燃放煙火、炮竹及儲存不合規定之危險物品等行為；申請人因活動需要，須有上述行為時，應於申請時詳細說明時間、地點、使用活動內容流程及必要性、預估使用人數、火源類別及數量、安全防護等相關計劃，經本團節目審查會議討論決議核准後，始可為之；舉辦活動期間，應加強防火措施，活動結束時，應確認火源熄滅及環境清潔後，方能離開，若經發現有安全之顧慮時，本團得要求立即停止活動。
- (四)申請人不得擅自啟用燈光、音響、舞台吊具及私自架設各項器材、接用電源，因活動有必要使用時，應經本團技術人員同意後，由本團技術人員親自或協助操作。
- (五)本廳各通道或樓梯應保持通暢，不可堆放雜物，造成避難之障礙；申請人使用本廳時凡具危險性或妨礙通道暢通之物品，本團得隨時要求搬離移除，否則本團將強制逕行搬離移除，因而產生之費用由保證金抵扣，保證金不足抵扣者，申請人於收到本團通知後5日內補足。
- (六)發現火災應就近取用滅火器或消防栓撲滅，並按下警報按鈕，通知保全人員與相關工作人員處理，申請人應協助本團工作人員疏散觀眾或其他人員並協助其他救災工作。
- (七)進入本廳各場所應先查看避難逃生路線及消防器具位置，一旦遭遇地震、火災等災害時，勿驚慌，依逃生路徑循序漸進，並往空曠場所避難或等待救援。
- (八)災害發生時，申請人應協助本團劃定警戒區域，嚴禁非救災人員進入與觀望，並強制疏散救災區內人車，避免妨礙搶救工作進行。
- (九)因救災需要，救災人員得破壞任何阻礙救災活動之物品，災害發生之事由歸責於申請人者，對於遭損壞物品申請人應負損害賠償責任及相關法律責任。
- (十)嚴禁破壞任何消防安全設備，經發現有破壞情形者，申請人應負賠償之責任。

國立臺灣交響樂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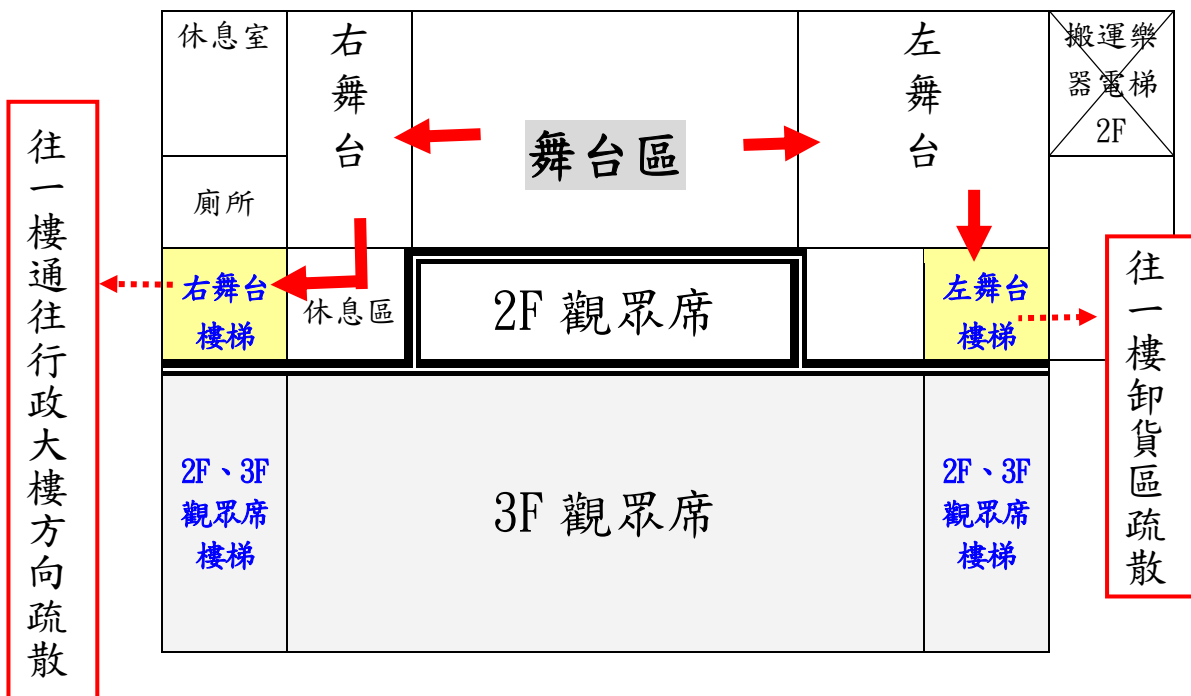
霧峰演奏廳緊急逃生指示圖

Wufeng Concert Hall Emergency Exit Routes

舞台休息區 (一樓後台)



舞台區 (二樓前後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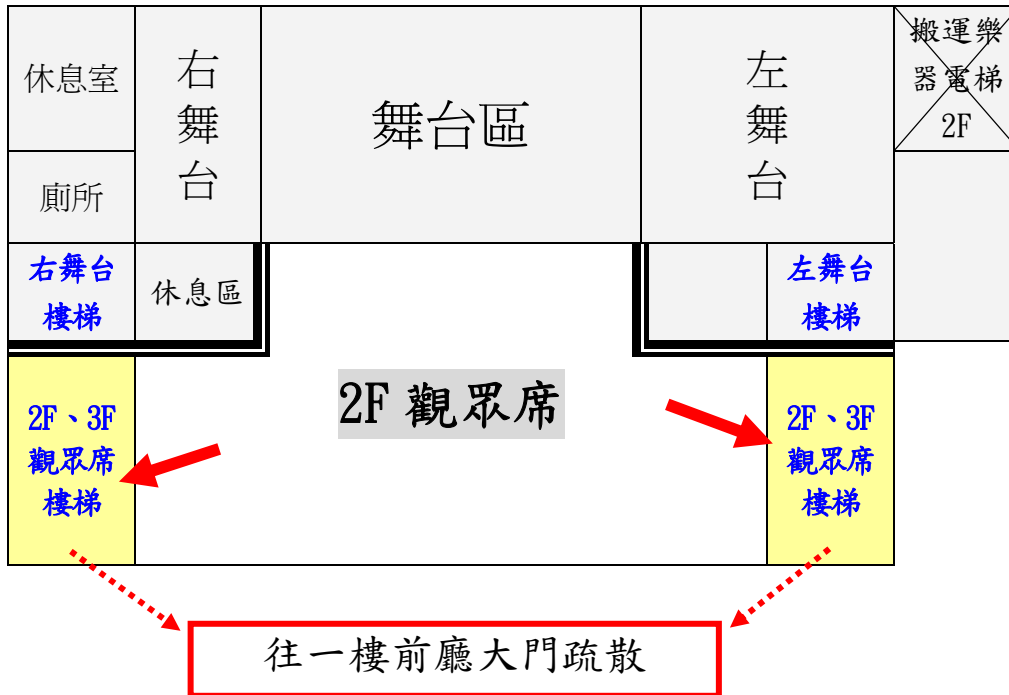


國立臺灣交響樂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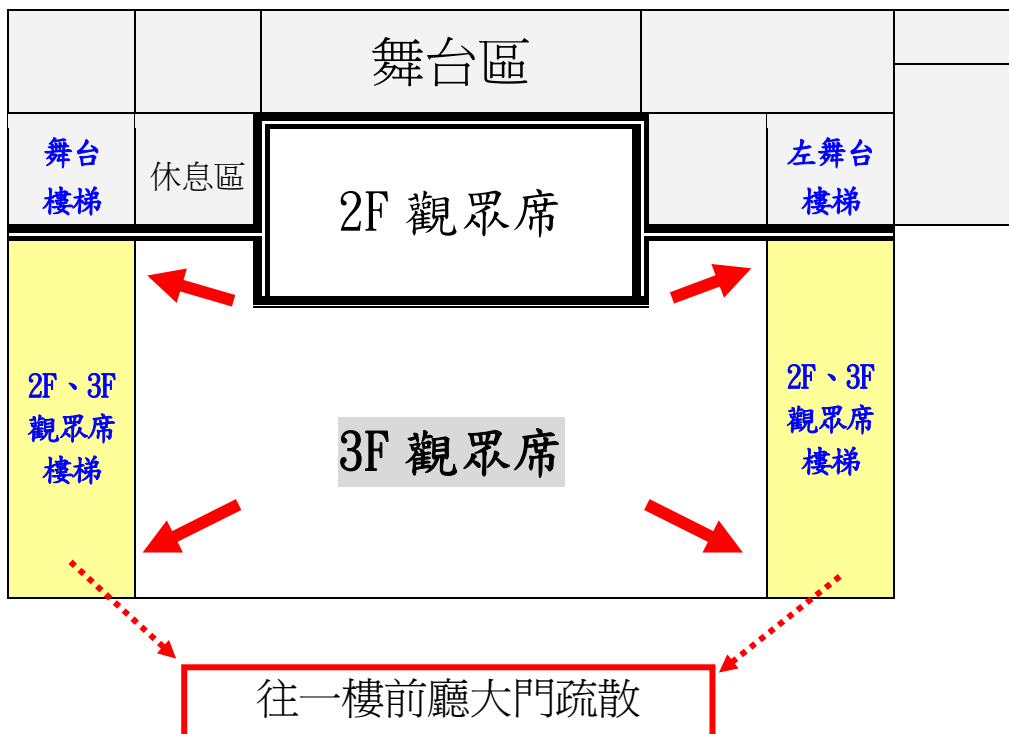
霧峰演奏廳緊急逃生指示圖

Wufeng Concert Hall Emergency Exit Routes

觀眾席（二樓）



觀眾席（三樓）



【有疑問請洽霧峰演奏廳：04-23391141#109 或 ntsohall@ntso.gov.tw】